

关于对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公司部关注函（2021）第 477 号

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1 年 12 月 27 日，你公司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股权拍卖完成的提示性公告》显示，深圳市谷粒谷粒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谷粒谷粒”）以 130 万元竞得你公司持有的东莞市金叶珠宝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叶珠宝”）100% 股权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，请你公司对以下问题进行说明：

1、谷粒谷粒的基本情况（包括但不限于成立时间、注册资本、法定代表人、主营业务及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），谷粒谷粒是否为你公司关联方，如是，请进一步说明谷粒谷粒与你公司具体的关联关系。在金叶珠宝业务基本停滞，且已资不抵债、连年亏损的情况下，谷粒谷粒以 130 万元收购其股权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，该笔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，是否存在竞拍方对你公司利益输送的情形，谷粒谷粒是否与你公司、持股 5% 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存在其他相关协议或约定。请独立董事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2、请进一步梳理你公司与金叶珠宝的往来款情况，并详细说明如本次司法拍卖实施后，是否会形成关联方对你公司的资金占用及你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，如是，请披露拟采取的解决措施和期限。请独立董事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3、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，你公司净资产为-1.77 亿元，2021

年 1-9 月你公司营业收入、净利润分别为 0.94 亿元、-5.15 亿元。前述公告显示，金叶珠宝截至三季度末净资产为-5.68 亿元，前三季度分别实现营业收入、净利润 0.95 万元、-2.97 亿元。请说明本次股权司法拍卖后的相关会计处理、处理依据，以及对公司 2021 年净利润、净资产的影响金额，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同时，请你公司详细测算本次拍卖对你公司 2021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，你公司股票是否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，并请充分提示相关风险。

4、公告显示，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，金叶珠宝的总资产为 39.72 亿元，占你公司最近一期（2020 年）经审计总资产的 75.76%，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你公司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请明确说明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的预计披露时间、截至关注函回复日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中介机构聘请情况、审计评估进展情况等。请独立董事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5、你公司应予以说明的其他事项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2 年 1 月 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同时，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上市公司管理一部
2021年12月28日